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75)

最新營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季度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季度的未經審核最新營運資料。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季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的比較數字亦於本公告披露。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i)開採約10.9百萬噸 (「百萬噸」) 原礦煤 (「原煤」)；(ii)加工約10.0百萬噸原煤以生產約4.8百萬噸洗選焦煤產品；及(iii)售出約4.3百萬噸洗選焦煤產品。因此，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的(i)原煤開採；(ii)原煤加工；及(iii)洗選焦煤產品售出的噸數相比，同比 (「同比」) 分別增加(i)30%；(ii)25%；及(iii)21%。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季度，本集團的原煤開採量為3,302.7千噸 (「千噸」)，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同期同比增加65%，並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上季度環比 (「環比」) 增加1%。

加工原煤合共2,893.4千噸，分別較相應季度同比增加65%及環比減少8%。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售出洗選焦煤產品合共1,015.0千噸，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25%並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上季度減少28%。

下文表1概述及列示的主要營運數據乃摘錄自本集團的內部記錄且為約數，且下文所列示數據旨在向投資者及時提供本集團的營運概述，故可能與本公司定期報告所披露之數據有異。

表1.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季度的主要營運數據：

項目	單位	截至	截至	同比變動 (%)	截至	環比變動 (%)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季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季度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止季度	
開採原煤	千噸	3,302.7	1,998.4	+65%	3,272.7	+1%
加工原煤	千噸	2,893.4	1,752.1	+65%	3,135.7	-8%
生產焦煤	千噸	1,305.0	877.5	+49%	1,414.6	-8%
售出焦煤	千噸	1,015.0	810.7	+25%	1,407.0	-28%

上述營運數據並非就本公司的未來營運狀況作出的明示或暗示的預測或保證。

此外，各種因素均可能影響業績，包括（但不限於）不可抗力事件、市場狀況變化及監管干涉，因此，各季度所刊發的營運數據或會存在重大差異。

投資者應注意，不恰當信賴或使用以上資訊可能造成投資風險。

代表董事會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主席
Odjargal Jambaljamts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Odjargal Jambaljamts先生及Battsengel Gotov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Od Jambaljamts先生、Enkhtuvshin Gombo女士及Enkhtuvshin Dashtseren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Khashchuluun Chuluundorj博士、Unenbat Jigjid先生及陳子政先生。